

# 邵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邵市安委办〔2024〕36号

## 邵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中秋国庆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的通知

各县市区安委会、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省安委办关于做好中秋国庆节假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》（湘安办函〔2024〕41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，确保中秋国庆节日期间全市安全形势持续稳定。

**一是持续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。**继续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用好三年行动信息系统，及时、准确识别、填报重大事故隐患，做到重质保量、应报尽报；部署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整治“回头看”自查，坚持动态跟踪管理与“回头看”相结合，对照隐患清单，逐一复查前期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整改落实情况，确保隐

患彻底清零，防止隐患反弹回潮；集中抓好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作，重大隐患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，确保隐患不清零不放过、整改不彻底不放过，严防隐患酿成安全事故。近期，省、市将派出到检查组到各县市区开展暗访督导，重点检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“回头看”、落实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、“双节”期间安全防范等工作。

**二是强化做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。**中秋、国庆期间是旅游、生产经营、交通运输旺季，各级各部门要集中做好假期道路交通、旅游、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要严厉打击非法营运以及客运、货运车辆超速、超员、违反夜间停运规定等行为，节前组织对旅游车辆、景区设施设备开展一次全面彻底的隐患排查整治，集中开展大型市场、商场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，严格假期各类大型聚集活动审批等。根据天气预报，未来一段时间我市气温较高，要持续做好高温防范和学生防溺水工作；秋季是森林火灾多发季节，要集中强化野外火源管控，及时预警、科学扑救森林火险火情。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自身实际，强化监管执法，严厉打击非治违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切实防范遏制安全事故发生。

**三是严格落实假期应急值班值守规定。**“双节”期间严格按照三级值班要求，坚持领导带班、关键岗位专人 24 小时值班值守，确保值班人员在岗在位。加强部门沟通衔接，畅通通信联络和信息报送渠道。利用假期有利时段，强化安全生产和应急宣传。

进一步健全应急救援和信息报送工作机制，一旦发生安全突发事件，严格按照处置流程报送信息，必要时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，全力以赴应急处置、科学施救，尽最大努力将事故伤亡和财产损失降到最低。

附件：省安委办关于做好中秋国庆节假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（湘安办函〔2024〕417号）



# 湖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湘安办函〔2024〕417号

## 湖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加强中秋国庆节假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安全生产议事协调机构，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，中央在湘和省属有关重点企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切实做好中秋、国庆“双节”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为全省人民欢度中秋、国庆节日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增强底线思维，压紧压实安全责任。**今年以来，全省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“双下降”，但较大事故起数同比持平，重大涉险事故时有发生，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。中秋、国庆“双节”期间，群众出行、出游密集，人流、车流、物流大幅增长，加之天干物燥，气候复杂多变，安全防范压力进一步加大。各地要深刻认识抓好中秋、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深入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，严格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，周密安排、精心部署，对容易发生群死群伤事故的重点区域、重点环节、

重点部位要全面进行安全风险辨识、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，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防控措施并狠抓落实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原则，针对性组织好节假日期间的督导检查和指导服务，督促相关企业和单位全面彻底排查消除各类隐患，切实堵塞安全漏洞。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，加强设施设备维护检查和员工安全生产培训，严防节日前后因员工思想松懈、麻痹大意引发事故。近期，省安委会 **14** 个重点联系督导组将赴各市州开展暗访督导，重点检查各地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、落实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、“双节”期间安全防范等工作。

**二、突出节日特点，强化细化相关领域安全监管。**各地各部门要结合节日特点，聚焦交通、文旅、消防等重点领域和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，强化监管力度、细化管控措施。**交通领域**，加强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以及隧道进出口、平交道口等路段的安全排查；强化“两客一危一货”、旅游包车、网络包车等载客量大的交通工具安全动态监管，加大路面管控和景区、景点道路巡查执法，严查“三超一疲劳”、非法营运和农村地区通行车辆无牌无证、货车和拖拉机非法载人等违法违规行为；铁路、民航部门要积极调配运力，合理调整车次、航班，及时疏散客流，确保旅客安全出行。**文化旅游领域**，加强对旅行社、旅游景区（点）的安全管理，组织对旅行包车、景区内游客运载工具、风险区域景区公路及水上浮桥、玻璃栈道、观光直升机等高风险旅游项目和缆车、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排查；要及时

发布辖区热门旅游景区天气、旅客数量、交通住宿等相关信息，做好游客安全警示，加强客流疏导。**消防安全领域**，对商场商超等大型综合体、宾馆饭店、民宿客栈、餐饮娱乐、交通枢纽、旅游景区、博物馆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开展全面排查，畅通生命通道，坚决整治违规动火用电、易燃材料装修、闭锁堵塞逃生通道等突出问题。**城市安全领域**，重点抓好大型活动现场安全管理，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”和“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各方安全责任措施，强化全过程安全管控，加强人流动态的监测和安全提示，坚决防止各类事故和踩踏事件发生；严格落实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要求，对烧烤店、小吃摊、大排档、夜市组织全面排查，加强居民用气安全检查和教育，压实燃气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的安全责任；组织开展城市塌陷和市政管网线路安全治理，加大水、电、气管网等城市生命线的安全巡检力度，及时发现、整治各类隐患。

**三、紧盯生产安全，切实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防范。**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“安全守底行动”，紧盯煤矿、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，全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。**矿山领域**，要紧盯灾害重、高采深、单班下井数超30人等高风险煤矿和非煤地下矿山、尾矿库“头顶库”等重点对象，以及顶板管控、动火作业、爆破管理、撬毛作业、铲装运输等高危环节，加强现场管理；对技改矿山、纳入关闭计划矿山、长期停产矿山等要加强盯守，严防明停暗开、日停

夜开，坚决打击非法开采。**危险化学品领域**，要加强对生产、储存、经营、运输、使用和废弃处置各环节的安全监管，强化检维修等高风险作业的安全管理，严格落实重大危险源企业主要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操作负责人安全包保责任制。**烟花爆竹领域**，要强化复工复产和生产销售旺季安全管控，严查“三超一改”，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、储存、销售、运输、燃放等行为。**工贸领域**，要紧盯冶金煤气、涉氨制冷、有限空间安全整治，强化钢铁、粉尘涉爆、铝加工（深井铸造）企业监管执法，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，严防机械伤害等事故发生。**建筑施工领域**，要严厉打击分包、转包、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，严格落实起重机械、基坑、脚手架、模板支撑、有限空间及高处作业等方面管控措施，夯实各方责任；持续深化居民自建房专项整治和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深入排查村镇饭店、农家乐、民宿客栈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筑安全隐患。**教育、水利、商务、农机、电力、仓储物流**等其他行业领域，也要结合实际，切实抓好本行业安全防范工作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和存在问题要采取果断措施，及时妥善处理。

**四、加强监测预警，严密防范森林火灾和局地强降雨等自然灾害。**针对节日期间进山入林、野餐露营大幅增加情况，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有关单位主体责任，在路口关隘加强检查警示，严防因野外违规用火引发森林火灾。要加强火情监控，综合运用卫星、视频、瞭望、巡护等手段，对重点林区、旅游景区全

全方位监控，做到火情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要加强秋汛和分散性局地暴雨的动态监测，提高临灾预警的精准性、时效性，及时做好强降雨安全防范工作。

**五、加密提示警示，切实做好应急值守和应急准备。**要通过广播电视、手机短信、网络媒体、电子显示屏等手段，滚动发布灾害性天气、森林火险、地质灾害等预警信息和消防安全、交通安全等提示，普及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，提高广大群众自身安全保障能力。要严格执行领导在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做好装备、物资、队伍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，做到一旦发生险情能够及时、科学、有效处置。要严格遵守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制度，坚决杜绝信息迟报、谎报、瞒报等行为，严防信息倒流。要密切关注安全生产相关网络舆情动态，加强分析监控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确保形势平稳。

附件：省安委会第四轮安全生产重点联系督导工作方案

